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徐州金弗新能源电池生产设备智能制造项目110千伏接入工程

项目编号 2306-320000-04-01-952417

建设地点 江苏省徐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验收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



2025 年 1 月 9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徐州金弗新能源电池生产设备智能制造项目110千伏接入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建设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江苏省水利厅，苏水许可〔2023〕244号， 2023年12月5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 徐供电项目〔2023〕193号，2023年8月17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南京诺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徐州华电电力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苏清全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徐州送变电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徐州金桥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53 号)、《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21〕8号)》和《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及文件,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9 日在南京市主持召开徐州金弗新能源电池生产设备智能制造项目 110 千伏接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技术评审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南京诺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江苏清全科技有限公司,工程设计单位徐州华电电力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徐州送变电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徐州金桥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会议听取了工程设计建设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徐州金弗新能源电池生产设备智能制造项目 110 千伏接入工程位于江苏省徐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原贾汪区大庙街道)境内。工程建设内容为:①驮蓝 110 千伏开关站 110 千伏间隔改造工程:驮蓝侧利用待建纵联光纤电流差动保护 1 套,本期仅进行电气改造,不涉及土建施工;②驮蓝~金弗新能源 110 千伏线路工程:新建电缆线路长度 1.997 公里,其中利用已有电缆通道敷设电缆 0.059 公里,

新建电缆通道 1.938 公里，包括四回排管 0.865 公里、双回排管 0.82 公里、电缆沟 0.012 公里、电缆工井 31 座（土建长度 0.241 公里）。工程于 2023 年 8 月开工，2024 年 11 月完工，总工期 16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3 年 12 月 5 日，江苏省水利厅以《省水利厅关于准予徐州金弗新能源电池生产设备智能制造项目 110 千伏接入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告知承诺制的行政许可决定》（苏水许可〔2023〕244 号）文件，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7839 平方米。

（三）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2023 年 8 月 17 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以《国网徐州供电公司关于徐州钟吾 110 千伏变电站 1 号 2 号主变扩建等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徐供电项目〔2023〕193 号）文件，对本工程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含水土保持部分）。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3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2 月，江苏清全科技有限公司成立监测小组并开展了监测工作，编制完成了《徐州金弗新能源电池生产设备智能制造项目 110 千伏接入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了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9.9%；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1；渣土防护率为 99.3%；表土保护率为 97.6%；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7%；林草覆盖率为 49.7%。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2024年12月，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徐州金弗新能源电池生产设备智能制造项目110千伏接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

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工程监理和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期间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曹文勤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研 高		
成员	黄轶康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高 工		建设单位
	刘 新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徐州供电分公司	高 工		
	翟晓萌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	高 工		技术审评单位
	汤建熙	江苏省水利学会	高 工		特邀专家
	芦杰丰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 工		
	司登宇	南京诺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黄昱楠	江苏清全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卢 艺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刘修启	徐州金桥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
	谢冬青	徐州送变电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张光响	徐州华电电力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 总		设计单位	